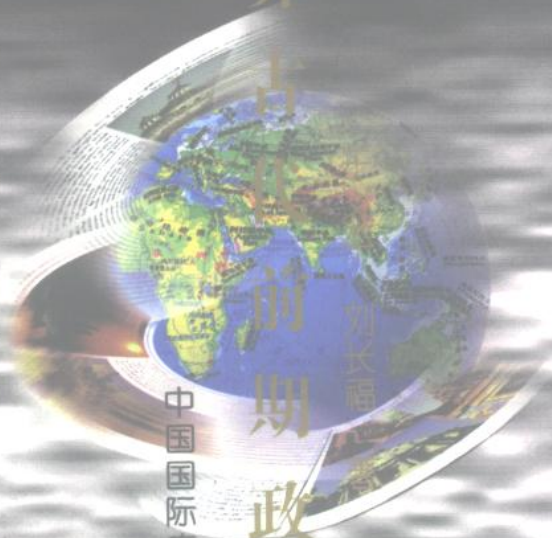


世界全史

名誉主编：周一良 林耀华
主 编：史仲文 胡晓林

世界古代前期政治史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百卷本

名誉主编：周一良 林耀华 主编：史仲文 胡晓林

世界全史



中国 国际 广播 出版 社

责任编辑：郭广

装帧设计：王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编世界政治史/史仲文, 胡晓林主编/—北京: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1996. 11

ISBN 7-5078-1217-0

I. 新… II. ①史…②胡… III. 政治制度—历史—世界 IV. D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6) 第 06199 号

新编世界政治史 (平装全 10 册)

史仲文 胡晓林 主编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出版

(北京复兴门广播电影电视部内 邮编: 100866)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商学院印刷厂印刷

787×1092 32 开本 70 印张 1512 千字

1996 年 1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500

ISBN 7-5078-1217-0/K·32 定价: 128.80 元

本书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请直接向北京商学院印刷厂调换。

地址: 北京阜成路 33 号 邮编: 100037 电话 (010) 68417840 联系人: 王存

内 容 简 介

《世界古代前期政治史》一书以人类社会及世界各民族古代前期的政治嬗变为其主要内容,分别对政治思想、政治制度、阶级矛盾以及阶级斗争诸多方面进行了较为翔实的叙述,展示了人类社会在波澜壮阔的历史长河中迂回曲折最终得以大发展的生动政治画卷。

该书从原始社会氏族制度的发展史起笔,对原始社会做了概括简明的介绍,并集中笔墨于奴隶社会的政治发展史。

本书对首先进入奴隶社会、且在世界古代前期奴隶社会政治演进中首当其冲扮演重要角色的四大文明古国——古代埃及、巴比伦、印度、中国以及古代希腊与罗马作了重点介绍、叙述,在描述各文明国家奴隶制度及其政治发展共同趋势与规律的基础上,同时亦凸现了这些奴隶制国家政治轨迹的自身特色,为读者尽现了人类社会政治发展史上多姿多彩的光辉篇章。

目 录

世界古代前期政治史

一、概 述	1
1. 原始社会氏族制度发展史概说	1
2. 世界古代前期奴隶社会政治史概说	6
二、原始社会氏族制度发展史	15
1. 氏族制度产生前的原始社会组织形式	15
2. 母系氏族公社的产生、发展与繁荣	20
3. 原始公社氏族制度的解体	39
三、古代前期埃及政治发展史	54
1. 埃及奴隶制城邦——州的形成与发展	54
2. 埃及帝国时代的政治发展	61
四、古代前期的西亚政治史	88
1. 苏美尔奴隶制城邦时期	88
2. 苏美尔奴隶制城邦向奴隶制帝国过渡时期	104
3. 奴隶制帝国时代的开始	111
五、古代前期印度政治史	124
1. 印度河流域文明时代	124
2. 雅利安人的吠陀时代	132

六、古代前期中国政治史	151
1. 夏朝——奴隶制国家的建立	151
2. 商朝——奴隶制的发展	162
3. 西周——奴隶制由盛转衰	173
七、古代前期希腊政治史	193
1. 爱琴世界两大文明时代	193
2. 希腊荷马时代	199
八、古代前期罗马政治史	210
1. 伊达拉里亚古代社会	210
2. 王政时代的社会政治发展	217

一、概 述

世界古代前期政治史包括原始社会和古代前期奴隶社会两部分。原始社会作为人类社会发展的第一阶段,充分渗透着艰苦环境下人类生活在原始公有制基础之上的原始集体主义原则。当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打破氏族制度的束缚时,人类告别了野蛮时代而进入文明时代的奴隶社会。最先进入文明社会的四大文明古国和希腊、罗马,无疑在世界古代前期奴隶社会政治发展史中扮演了最为重要的角色。这些国家奴隶制度及其政治的发展,既符合世界发展的总体趋势,存在许多共同规律,又不乏各自特色,在人类历史上写下了光辉灿烂的一页。

1. 原始社会氏族制度发展史概说

恩格斯将整个人类社会历史分为蒙昧时代、野蛮时代和文明时代,其中各时代又分别包括低、中、高级阶段。原始社会的发展经历着一个由低向高的过程。原始社会历史主要是氏族制度的发展史,但其最早阶段却要追溯到一千四百万年前至 300 万年或 350 万年前从猿到人的转变时期,这就是蒙昧时代的低级阶段。在这一阶段,形成中人还生活在原始群中,过着最原始的群体生活。大约在 300 万年或 350 万年前,随着完全形成的人

的出现,人类社会才进入蒙昧时代中级阶段,开始了原始公社时代的历史。在漫长的旧石器时代早期,氏族制度还未产生,血缘家族取代原始群而成为人类社会发史上第一个真正的社会组织形式,并贯穿原始公社时代前氏族公社时期的始终。旧石器时代中、晚期,智人的出现,标志着原始社会的发展迈出了极为关键的一步。从人猿最初分化发展到现代人的产生,原始公社从前氏族公社时期进入到母系氏族公社时期,从而正式开始了氏族制度的漫长发展道路。此后,母系氏族公社经过中石器时代即蒙昧时代高级阶段的继续发展,终于迎来了它的全盛时期。新石器的制造和使用把人类从蒙昧时代带入了野蛮时代,母系氏族公社的繁荣预示着氏族制度发展的顶峰。此后,父系氏族公社取代母系氏族公社,原始氏族制度开始走向解体。大致在金石并用时代至金属时代初期,人类历史进入了野蛮时代向文明时代过渡的阶段——军事民主制时期。国家的最终出现,宣告了氏族制度的解体和原始社会的终结,人类进入新的文明,奴隶社会的政治发展从此开始。

原始社会各阶段的发展史既各不相同,又普遍渗透着原始的集体主义原则。在原始群时代,恶劣的生存环境使形成中人开始抑制纯粹的动物私欲和本能,共同生活在原始群体中,实行绝对的生产集体主义和消费平均主义原则,从而得以摆脱被自然选择淘汰的命运。原始群的分化,使血缘家族成为社会的基本经济细胞,极为低下的生产力水平要求人与人完全平等地生活在统一的集体之中。随着生产工具的改进,前氏族公社时期相对松散的组织要求被更稳固的社会组织所取代,母系氏族便应运而生,从而进入了氏族制度的发展时期。这一时期,尽管妇女享有突出的地位和威望,但人与人的关系依然是平等的。氏族产生了

最高权力机构——全体成年人大会和最高管理者——酋长(多由妇女担任),但这种权力机构始终体现着原始民主的原则,与国家还存在本质的区别。部落虽已出现,却还不具备作为一个社会权力共同体的特征,还不是氏族的自治机构,仍从属于氏族。其后,原始农业和畜牧业产生,母系氏族公社进入繁荣阶段,人类从漂泊不定的迁移生活转入完全的定居生活。氏族规模的扩大导致了氏族的分化,社会中出现了三个最常见的组织形式:氏族、胞族和部落。其中氏族仍是社会的基本单位,氏族集体所有制仍是社会的经济基础,没有私有制,也没有剥削。氏族的分化也没有破坏原氏族(胞族)的统一,同一胞族成员总是团结互助、平等相处,共同对外。此时的部落有了自己的权力机构——部落议事会,并逐渐成为社会中普遍的权力单位,但仍无法代替氏族作为社会基本经济单位的职能。这是母系氏族公社的全盛时期,也是氏族制度发展的顶点,从此以后,氏族制度的发展开始走下坡路了。

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需要解除原始集体主义对个人创造力的束缚。随着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和第二次社会大分工的出现,私有制和家长奴隶制相应产生,父权制取代母权制,父系家庭公社从父系氏族公社中分化出来,取代父系氏族公社而构成社会的经济细胞,并最终由一夫一妻制个体家庭构成社会的基本单位,原始公社天然的血缘关系削弱了,取而代之的是以地缘关系为基础的农村公社,氏族制度的发展已经走到了尽头。在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过渡期间,部落联盟的出现,争霸战争的不断,形成了这一时期特有的政治形式——军事民主制。军事民主制一方面还保留着人民大会和议事会这两个民主机构,另一方面却突出了个人权力,军事首领的地位愈来愈超越并凌驾于一般部

落成员之上。随着私有制的发展,贫富分化的加剧,阶级的产生以及阶级统治工具——国家的出现,氏族制度的原始集体主义和民主原则丧失殆尽,从此开始了奴隶制度的发展。

以上是原始社会氏族制度发展的阶段划分及各阶段的主要概况。不能忽视的是,贯穿原始社会始末的婚姻制度的演变对氏族制度的发展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氏族制度的发展以婚姻制度的发展变化为条件,其特征和内容很大程度上也由婚姻制度的内容所决定,同时,婚姻制度的发展也依赖于氏族制度的发展程度和需要。二者互相影响,互相促进,相辅相成,共同构成原始社会历史发展的主导部分。

在原始群时代,形成中人实行的是上下辈及同辈之间互相通婚的男女杂交关系,这是人类最原始的通婚方式。原始群分化为血缘家族后,族内婚代替了杂婚,排除了上下辈之间的通婚关系,无疑是社会进步的结果。到旧石器时代中、晚期,同辈之间的通婚进一步得以禁止,族内婚为族外婚所取代,血缘家族便相应地转化为氏族了。由于当时性关系的混乱,子女往往只知其母,不知其父,氏族成员的血缘关系都按母系延续下来,妇女在氏族中因而享有突出的地位和威望,母系氏族公社便由此而来。氏族制度的发展,反过来又对婚姻制度的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进入中石器时代后,族外婚便由群婚转入了对偶婚,家庭开始萌芽,互相通婚的氏族也成了部落产生的最初来源。此后,随着妇女在公社中作用和地位的不断加强,对偶婚由原来的“望门居住”阶段进而发展到“居妇家制”阶段,“居妇家制”的婚姻形式更有利于妇女地位的巩固和提高,男子则处处显得谦卑。生产技术进一步提高后,男子逐渐取代了妇女在生产中的主导作用,母系氏族公社转入了父系氏族公社。父权制的确立,使婚姻制度获得了新

的发展,不稳定的对偶婚转为稳定的单偶婚,婚姻关系也由从妻居转变为从夫居,子女从父不从母。这种婚姻制度的形成,反过来进一步削弱了妇女的地位,巩固了父权制的基础。此外,单偶婚和从夫居制度的确立,使家长制父系家庭公社从父系氏族公社中分化出来,最终导致了一夫一妻制个体家庭的诞生,并随生产水平的提高和贫富分化的加剧而日益成为社会的基本单位。血缘关系相应大大削弱了,以地域关系为基础的农村公社产生和发展起来,氏族制度趋于解体。

作为社会政治发展在思想意识形态上的反映,道德观念和宗教的发展变化在原始社会氏族制度的发展中也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成为影响氏族制度发展的又一个主要因素。道德观念和宗教在原始社会史中总是与氏族制度的发展相适应,在不同阶段呈现各自不同的特征,不断走向成熟,趋于复杂。

早在母系氏族公社时期,随着族外婚的确立与巩固,与族外婚相关的性道德开始产生。中石器时代,对偶婚的习俗与观念取代了群婚制时代的传统观念,生产力的发展使道德观念从过去杀老吃老转变为尊老爱老。与此同时,萌芽于氏族制度产生之初的原始宗教也得到了发展,图腾主义、拜物教、万物有灵论和巫术等原始宗教概念及宗教仪式随之产生。道德观念往往与图腾崇拜纠缠在一起,有了一层神秘的色彩和特殊的力量。进入新石器时代后,族外婚和对偶婚的巩固和发展,使过去群婚制时代的道德观念被完全否定和抛弃,对偶婚和族外婚的道德观念与图腾主义进一步紧密结合,成了神圣不可侵犯的宗教信条。

母系氏族公社末期,生产力的提高与劳动产品的增多,使个人主义道德观念在原始集体主义原则占主导地位的前提下开始萌芽。宗教在这时仍以图腾主义信仰为主,却变得更为复杂:一

方面图腾崇拜逐步个人化,从动、植物图腾崇拜开始逐渐转为祖先崇拜和英雄崇拜;另一方面,图腾崇拜的主导地位开始走向衰微。逐渐为在万物有灵观念基础上形成的对大自然的崇祀所取代,人们相信自己依赖于自然界中各种神秘力量,故而把自然万物都当作崇拜的对象。此时的宗教崇拜中,与妇女在氏族中的崇高地位和威望相适应,以妇女形象作为崇拜对象也占据着绝对的主导地位。

在原始社会氏族制度走向解体的父系氏族公社时期,父权制道德观念与母权制道德观念残余经过长期斗争,父权制道德观念最终得以巩固和发展,母权制的道德观念则逐渐消亡。这一时期,宗教发展与父权制相吻合,逐渐形成了对男性始祖和庇护者的崇拜和对男性秘密同盟恐怖神灵的崇拜。这种崇拜同灵物崇拜、偶像崇拜、自然崇拜及以后对部落庇护神和部落首领的崇拜交织在一起,构成了原始社会走向解体阶段的多神教崇拜特征。在宗教自身获得发展的同时,宗教等级与专门从事宗教仪式的祭祀集团也形成了。祭司不仅垄断了宗教职能,形成一个强大的势力集团,而且与世俗权力相互勾结,成为氏族制度解体过程中及以后阶级社会里统治阶级对广大劳动人民进行思想统治的工具。

2. 世界古代前期奴隶社会政治史概说

世界古代前期奴隶社会历史的时间跨度大致在原始公社解体至公元前6世纪左右之间。在这一漫长时期里,四大文明古国及古希腊、古罗马率先告别原始野蛮时代,向奴隶社会迈进。在奴隶社会的形成及发展过程中,各国因地理位置、生活环境、民

族传统等情况不同而具有各自不同的内容,但其社会政治发展中却存在着可以探求的普遍特征。

①各国都经历了或正处于国家产生前的军事民主制时期,有的正处于奴隶制城邦时期,有的则已发展到了中央集权的奴隶制帝国阶段。

古代前期印度政治史大约从公元前 2500 年左右开始,经历了印度河流域文明中的哈拉巴文化时期和吠陀时代。在哈拉巴文化时期,印度河流域开始进入奴隶制城邦发展阶段,出现了古代南亚最早的奴隶制城邦。后来,印度河文明中心逐渐走向衰落,各城邦都遭到不同程度的破坏,从此一蹶不振。约在公元前 14—前 13 世纪,雅利安人入侵,开始了印度·雅利安人历史的第一个时期——吠陀时代,即王政时代,它与希腊的荷马时代和罗马的王政时代都属于军事民主制时期。到吠陀时代末期,军事民主制才开始衰亡,被奴隶制国家所代替。可见,古代前期的印度正处于军事民主制及其向奴隶制城邦国家过渡的时期。

古代前期希腊政治史共经历了爱琴文明(克里特文明和迈锡尼文明)与荷马时代两个发展阶段。爱琴文明是古希腊文明史的开端,处于青铜时代,以克里特岛和迈锡尼城为中心,因此又称克里特—迈锡尼文明。从公元前 2000 年起,克里特岛便产生了由农村公社转变而来的希腊最早的奴隶制城市国家。在克里特文明的后王宫时代,荷马史诗称此时克里特岛有“百城”,各城邦互相分立。迈锡尼文明取代克里特文明后,迈锡尼就是当时实力最强的城邦。随着迈锡尼文明的结束,荷马时代开始,时间从公元前 11 世纪至前 9 世纪,又称英雄时代,是由处于军事民主制时期的多利安人南下毁灭迈锡尼文明而开始的。由于多利安人的南下和希腊原有居民的迁移,荷马时代的政治特征是以解

体中的氏族部落制度占统治地位的。这一时期，国家还未形成，部落管理实行军事民主制。

古代前期罗马处于从罗马起源(公元前 754—前 753 年)到共和国建立这一历史阶段的王政时代。它相当于希腊的荷马时代和印度的吠陀时代，是罗马从氏族制度解体向国家过渡的时期。王政时代后期，伊达拉里亚人在罗马建立了统治。伊达拉里亚文化的输入，加速了王政时代的结束和奴隶制共和国的产生。随着伊达拉里亚被赶出罗马，王政时代也于公元前 509 年结束，从而进入了下一阶段的共和国历史时期。

古代前期西亚经历了苏美尔奴隶制城邦时期，苏美尔奴隶制城邦向奴隶制帝国过渡时期和奴隶制帝国时代开始三个阶段的政治发展。在苏美尔奴隶制城邦时期，经历了埃利都·欧贝德文化期的军事民主制阶段，乌鲁克文化期和捷姆迭特·那色文化期的奴隶制城邦形成阶段，以及早王朝时代的奴隶制城邦之争与全盛阶段。在奴隶制城邦向奴隶制帝国过渡时期，经历了阿卡德王国的兴亡，乌尔第三王朝和中间库提人的入侵及苏美尔各城邦的复兴。乌尔第三王朝灭亡之后，巴比伦第一王朝即古巴比伦王国的建立，特别是第六位国王汉谟拉比的统治，标志着中央集权君主政治的建立和奴隶制军事帝国时代的真正开始。由此可见，西亚的政治发展远远领先于同期的希腊、罗马和印度等地。

古代前期埃及从涅伽达文化Ⅱ开始进入文明时代，其政治史包括奴隶制城邦——州的形成与发展时期和奴隶制帝国时代。在州的形成与发展时期，经历了涅伽达文化Ⅱ和早王朝时代两个阶段。州最早产生于涅伽达文化Ⅱ，当时上下埃及都城邦林立，互相争霸或互相结盟，直到早王朝时代的第二王朝，埃及才

逐渐走向统一，迎来了城邦时代的结束。埃及奴隶制帝国时代的历史经历了古王国、第一中间期、中王国、第二中间期、新王国和后期埃及这几个阶段，时间从第三王朝至第三十一王朝。具体来说，古王国时代中央集权君主专制形式的出现，标志着奴隶制帝国时代的开始，古王国之后的“第一中间期”则是统一帝国的第一次分裂时期。在此之后，埃及于中王国时代重新获得短暂统一，但中央集权制远不及古王国稳固，终于进入了帝国再一次分裂的“第二中间期”，其间埃及经受了 100 多年希克索斯人统治的历史。赶走希克索斯人后建立的新王国确立了埃及强大的奴隶制军事帝国统治，但好景不长，随着僧侣势力的增强，专制王权的衰落，埃及统一帝国走向最后分裂，从此进入后埃及时代。后埃及时代经过了舍易斯王朝短暂的“复兴时代”，于公元前 525 年被波斯帝国征服。综上所述，埃及的政治发展不仅远远早于同期的希腊、罗马、印度和中国，而且早于两河流域的巴比伦。

古代前期中国从夏朝开始奴隶制度的发展，共经历了夏、商、周三个朝代。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中国也经过了原始社会氏族制度的解体和向奴隶制过渡的军事民主制时期，约在公元前 21 世纪，黄河流域中部初步形成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夏，从此开始了中国奴隶社会的进程。商族是一个臣服于夏的古老部落，在夏走向衰落时，商乘机而起，约于公元前 16 世纪推翻夏朝，建立了商王朝。夏、商时期，世界上绝大部分地区还处在没有阶级、没有国家的原始社会，只有非洲的埃及和亚洲西部的巴比伦和亚述进入了奴隶社会。其中埃及国家的产生比夏朝早 1000 多年，西亚两河流域早在夏朝前 2000 多年就有了奴隶制城邦国家，统一的巴比伦王国建立时间则与夏朝大致相同。随着商朝的衰落，西周起而灭之，建立了新的奴隶制国家——周

王朝,周王朝君主专政的奴隶制得到了进一步发展。

②各国在军事民主制时期,在奴隶制城邦时期,在城邦向奴隶制帝国过渡时期或在奴隶制帝国时期都各有其政权特征,但在同一制度时期又往往存在许多共同之处。

古代前期印度、希腊和罗马都处于军事民主制时期,因此其政权特征都具有世界各国军事民主制发展阶段的普遍规律。吠陀时代的印度·雅利安人部落有自己的“王”,它与罗马王政时代的“王”一样,是军事民主制时期的部落首领,而不是奴隶制国王。部落的“王”由民众选举产生,部落有两个民主机构:萨薄与萨米提。萨薄是部落长老会,由少数上层分子组成,萨米提是部落民众会,由全体成年男子组成。荷马时代的希腊军事民主制有三种机构:军事首领、议事会和民众会,其中军事首领是部落领袖(巴赛勒斯),议事会由氏族长老组成,权力很大,民众会由全体成年男子组成,原则上拥有最高权力。王政时代的罗马军事民主制也有三个此类机构:一个是库里亚大会,即人民大会,由全体成年男子参加;一个是元老院,即长老议事会,由300个氏族长老组成;再就是勒克斯,即“王”,是部落军事首长和最高祭司,由选举产生。由此可以看出,罗马、希腊和印度在军事民主制时期的主要政权特征都基本相同。

古代前期西亚和埃及都经历了奴隶制城邦、城邦向帝国过渡及奴隶制帝国时期三个阶段,它们的政治发展在各阶段又有何共同之处呢?

在奴隶制城邦阶段,西亚和埃及各城邦都是以城市为中心或基础发展起来的,或以城市为单位构成的,因此又称城市国家。其次,这些城邦政权都还不同程度地留有军事民主制的残余。西亚苏美尔城邦国王就是由原来的部落军事首领发展而来,

同时还留有长老议事会和民众会两个权力很大的民主机构，对国王起着限制作用。在埃及，从早王朝时代的“九神会”故事便可看出城邦里仍存在限制国王权力的贵族会议，因此，有人称之为奴隶民主共和政治。此外，各城邦都是相互独立、相互平等的奴隶制小国，邦与邦之间往往征战不断。在奴隶制城邦向帝国过渡中，各国王权力都比以前加强了，但却未达到绝对君主专制的地位，地方势力仍很强大，中央集权并没有彻底实现，西亚的阿卡德王国和埃及的早王朝时代都充分体现了这一特征。

在奴隶制帝国阶段，国家机器得以强化，国王成了权力至高无上的中央集权专制君主，而且各国国王都利用神权政治来巩固其统治。从《汉谟拉比法典》中可以看出，古巴比伦国王不仅直接控制国家机关，总揽全国行政、法律、军事和宗教等一切大权，还鼓吹自己是天神的后裔，将自己神化。埃及君主在操纵国家一切大权的同时，也念念不忘借助神权来加强自己的专制统治，因此导致了阿蒙僧侣集团势力的膨胀，引发了埃赫那吞改革。而埃赫那吞改革显然也是利用神权来巩固君主专政，只不过埃赫那吞采取的手段是借助阿吞神来削弱阿蒙集团势力而已。

古代前期中国从出现历史上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夏王朝开始，便进入了漫长的奴隶制君主专制统治时期。同古巴比伦王国和古埃及帝国时代一样，夏、商、周三个王朝的君主不仅控制了全国的一切专政机关，而且也利用神权政治来维护自己的君主专制统治。

夏朝的奴隶制君主专政是从“禅让制”让位于“世袭制”开始的，夏朝已经拥有了军队，制定了刑法，还修建了监狱等镇压机构。商灭夏后，君主专政权力大为加强，成了专制式的暴君，并以军事征服、镇压以及刑罚严酷著称。到周王朝时，中央集权的君